輔仁大學數學系碩士班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

114學年度第一學期 申請日期: 2025年 月 日

除申請處親簽名外，其餘欄位請用電腦打字填寫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獎助學金名 稱 | (本欄由系上填寫打勾)□輔仁大學數學系應屆畢業生就讀本系碩士班獎學金□賴嘉羆 先生紀念獎學金 |
| 姓名 |  | 組別 | □應數 □資數 | 電子郵件 |  |
| 年級 |  |
| 學號 |  |
| 學業成績 | 上 |  | 操行 | 上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下 |  | 下 |  |
| 匯款機構 | □ 郵局□ 第一銀行□ 其他(全名: ) |  | 使用郵局/一銀以外金融機構帳號需扣除匯款手續費30元 |
|  |
|  |
| 應附證件 | □歷年成績單□清寒證明文件 | □在學第一次申請者附上存摺影本□申請動機與家庭狀況(下方敘明)□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|
| 申請動機家庭狀況 |  |
| 其他獎助學金申請 | □無 □有 獲得軍公教子女之政府補助學雜費。 金額： 元□無 □有 獲得教育部各類就學優待減免學雜費。 類別： 金額： 元□無 □有 獲得校內就學獎補助－清寒助學金。 金額： 元□無 □有 獲得其他校內獎助學金（不含書卷獎）。類別： 金額： 元 |
| 家庭經濟概況 | 家長姓名 | 父 |  | 職業 |  | 家 庭就業人口 |  | 家庭平均月 收 入 |  |
| 母 |  | 職業 |  |
| 1.本人已詳閱本獎助學金相關規定、繳齊指定表件，確認已符合申請資格。2.本人所填（繳）各項資料如有不實或不合規定，願自行負責，同意歸還已領取之獎助學金款項，並接受校規議處。3.本人瞭解獲獎後，依校方作業時程直接匯款入本人金融機構帳號內，使用非指定之金融機構帳號須扣除匯款手續費30元。4.本人瞭解與同意學校因執行獎助學金申請業務需蒐集我的個人資料，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依據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我的個人資料（包括本表各欄及金融帳號等）。 申請人: (簽名) 年 月 日 |